

臺中市政府第 153 次市政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3 年 3 月 24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9 時 0 分

貳、地點：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9 樓市政簡報室

參、主持人：胡市長 志強

肆、討論提案：如附件

記錄：林怡君

伍、指（裁）示事項：

- 一、關於捐贈「蒼松幽韻」畫作，真是一段緣份，是經由黃錫嘉議員引薦，他與唐門國際藝術集團的邱宜涇董事長，以及有「水墨行者」之稱的水墨藝術家何木火老師都是好朋友，黃議員覺得我平時很重視文化界的活動，就邀請我去參觀何老師的個人畫展，由於我景仰何老師的大名已久，於是欣然答應一起去觀賞畫作，當場邱董事長表示，將來有什麼需要唐門集團幫忙的地方，一定盡全力，於是我便詢問是否可以贈送一幅畫作，給尚未開設的臺中市文化館作為特定館藏，供市民永久欣賞，沒想到邱董事長與何老師慷慨地將這幅「蒼松幽韻」價值連城的名畫，及一幅對聯，捐贈給本府，非常感謝邱董事長、何老師及黃議員對本府的貢獻，這幅水墨畫作與對聯，本府必定會好好地收藏，讓市民都能欣賞此一名作。（[辦理機關：文化局](#)）
- 二、我在此宣讀一封這星期收到的民眾來函：「我們是北區柳川西路四段 60 巷社區的居民，因巷子排水溝年代已久而失去功能，一旦下雨就積水倒淹民宅，經向市府反映，建設局工務第一大隊的廖先生馬上來勘查，已在日前施工完成，剛好趕在梅雨季節前完工，感謝市府、感謝廖先生。」經查廖先生雖為本府基層員工，然而他的熱誠與效率卻是讓民眾感動，本人將請機要秘書替我準備一份禮物送給廖先生，以表示本府非常重視民眾的需求，我們一定要瞭解民眾家裡淹水的痛苦，平時就應注重並改善水溝淤積的問題，避免發生積水情事。（[辦理機關：建設局、本府各機關](#)）
- 三、本府團隊必須積極進行建設，積極說明施政成果，惟應注意以下幾點意見：（[辦理機關：交通局、經發局、農業局、水利局、社會局、衛生局、本府各機關](#)）

- (一) 以「快捷巴士(BRT)工程」與「臺中工業區的意象工程」為例，這兩項工程假日時皆有工程人員於工地後方或圍籬內施工，卻因視線阻隔，導致民眾以為未施工，誤解工程拖延，本府應妥為對外說明。另請各位加強對民眾與地方的溝通並瞭解民意，本府在行政上十分中立，因此宣導政績時，切勿提及選舉，以免引起不必要的誤會，萬一不小心說錯話，可能會被外界扭曲事實，誤以為本府利用市府團隊輔選。
- (二) 「2018 臺中花博」與目前正在施工的「鰲峰山公園整體發展建設工程」，都應以「高美濕地工程」為典範，多傾聽民眾的意見，加強與后里、清水地區之民眾、文史工作者與生態保育團體溝通，化解雙方誤會，以避免產生對立。
- (三) 有任何工程案和政策，都請多與民眾溝通，尤其應讓鄰、里長了解本府施政成果，可透過鄰、里長代為迅速傳遞訊息給民眾，請其幫忙宣導社會福利和衛生局對老人的健康照護計畫，也可利用本市 195 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，向長輩宣導市府福利措施。各位應該要有一個概念，民眾有權瞭解自身的權益，因此市民若不知應享的福利，或本府施作的工程，對他們有什麼好處？我們就應該檢討，如何站在市民權益的角度，多方宣導與溝通，以維護市民基本權益。
- (四) 對於都發局沐局長提出本府建設成果眾多，卻被部分媒體及民眾批評本市什麼都沒有做，這對多數每日辛勤付出努力的同仁實不公平，除了剛才討論多利用社區管道宣導外，依黃副市長建議，本府同仁也是臺中市民，對於市府施政成果也有權利知道，相關建設資料可於網站上公開，供其參考，也可作為宣導市府施政成果的管道。雖然選舉將至，總是有些人會把所有的事情都跟選舉扯在一起，但是該做的政務還是要做，該讓民眾知道的還是要宣導，不能因為一些沒有事實根據的批評，就什麼都不敢做，而影響行政效率及市民權益，那絕對不是政府部門存在的價值。

陸、散 會：上午 10 時 00 分

臺中市政府第 153 次市政會議提案摘要表(103 年 3 月 24 日)

案號	機關	摘要	決議
墊01	文化局	為文化部補助「103年度臺中市推動新故鄉社區營造第二期計畫」之經費新臺幣150萬元整，辦理先行墊付案，敬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依臺中市議會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。
墊02	文化局	為文化部補助「臺中文創二十三延續計畫—臺中創意生活『心』節奏」之經費新臺幣120萬元整，辦理先行墊付案，敬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依臺中市議會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。
墊03	原住民事務委員會	為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本會「102年度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績效總評鑑獎勵金」之經費新臺幣30萬元整，辦理先行墊付案，敬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依臺中市議會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。
墊04	客家事務委員會	為客家委員會補助本會辦理「臺中市2014客家桐花祭」活動之經費新臺幣56萬元整，辦理先行墊付案，敬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依臺中市議會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。
墊05	文化局	為文化部補助「活化縣市文化中心劇場營運計畫—The Duet藝術&教育共舞」200萬元、「臺中市葫蘆墩文化中心編織工藝館-103年度『纖維·時尚·綠工藝』博物館國際交流合作計畫」60萬元，合計經費新臺幣260萬元整，辦理先行墊付案，敬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依臺中市議會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。

案號	機關	摘要	決議
墊06	都市發展局	為內政部營建署補助「103年度加強綠建築推動計畫」之經費新臺幣150萬元整，辦理先行墊付案，敬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依臺中市議會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。
臨01	人事處	檢陳「臺中市政府新聞局組織規程」第四條及第十三條修正草案，敬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送法制局發布施行。